



親愛的王中家長：

學生肖像、作品及影音資料授權同意書

本校近年致力與不同機構聯繫，參與各項協作計劃和活動，藉此優化課程，提升課堂效能，並擴闊學生的學習經歷和深化生活體驗。為使這些計劃和活動能順利推行，並符合香港有關版權及私隱的規定，本校有必要取得學生及其家長授權，才能使用學生的肖像、作品和影音資料。現特函徵求家長同意和授權，敬希閣下同意此舉，並簽署下方之同意書，著貴子女於9月6日（星期五）或之前交回班主任。如有查詢，歡迎致電23820002與班主任聯絡。

祝
生活愉快！



樂善堂王仲銘中學

校長 徐思明 謹啟

2024年9月2日

【同意書】

[請於9月6日（星期五）或之前交回班主任]

本人為 _____ 班 _____ (學生姓名) 之家長 / 監護人，現同意樂善堂王仲銘中學於本學年：

1. 在學校出版之刊物、印刷品或展覽中，使用及展示敝子弟的學校課業，包括文章、報告和各類型作品。
2. 對敝子弟的課堂學習、課外活動和其他校園生活進行拍攝，並在學校的網頁、社交媒體平台（如 Facebook, Instagram 等）、出版之刊物及印刷品，和學校舉行之各項活動中使用有敝子弟在內的錄影、錄音和圖像資料。

家長 / 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家長 / 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20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